

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

	类别	建议
1	名称	浮山镇荔林村全域人居环境整治和风貌提升项目（工程监理）采购需求书
2	项目业主情况	业主名称：饶平县浮山镇人民政府 地址：潮州市饶平县浮山大道 188 号 联系电话：0768-8513828 联系人：钟工
3	中介服务名称	浮山镇荔林村全域人居环境整治和风貌提升项目（工程监理）
4	对中介服务机构 的资质要求	1.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：按平台显示为准。 2. 需要回避的机构：无。
5	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	项目位于浮山镇荔林村，计划总投资 80 万元，规划建设内容:包括全域开展“拆违、治乱、清脏”，建设人行道、停车位，破损街巷硬化，“四旁”“五边”绿化提升，农房外立面风貌改造提升等。现需监理服务，按合同约定执行，对工程监理，并出具相应的监理报告。
6	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	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 2. 报价方式：按下浮率 1%-20% 3. 计价标准：根据发改价格【2007】670 号以及饶府[2024]2 号文件计价，结算以实际检测数量，最终经中介服务超市第三方审核，若审核价高于合同价以合同价结算；若审核价低于合同价以审核价结算。
8	服务时间	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9	验收	1. 验收时间：定期验收、服务完成后验收等。 2. 验收程序：项目业主自行验收、双方共同验收、委托第三方验收等。 3. 验收标准：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。 4.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：具体于合同中予以明确。
10	结算方式	具体于合同中予以明确。
11	违约责任	具体于合同中予以明确。
12	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	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
13	备注	1.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

	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“合同范本”；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。 2.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，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或者报酬、履行期限、履行地点和方式、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（即表格中的序号 1-10）。 3. 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，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--	---